系　所　別			醫藥法規科學碩士學位學程
組　　別			
所 組 代 碼			442
身　分　別			一般生
招 生 名 額			正取:5 備取:4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		理、工、醫、農、法律、公衛相關學系畢業，有學士學位者
考試項目	審查	審查項目	一、學位證書或學生證 二、歷年成績單 三、名次證明書 四、專題研究報告或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 五、英文能力檢定成績（如TOEFL/IELTS/全民英檢正式成績單） 六、二封推薦函（限由推薦人上傳） （報名期間補件請洽學程辦公室，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）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40%
	筆試	科目名稱	
		佔分比例	0%
	口試	參加資格	資料審查總分排名在前12名以內者
		日期地點	日期：116年3月9日(二)下午 地點：臺北市林森南路33號 藥學專業學院415室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60%
考 試 科 目 分　　數 之 規 定			一、口試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二、同分參酌科目：口試。
加權計分科目 及百分比			
其 他 規 定			一、口試依准考證順序進行，詳細口試時間於口試前兩天公告於本學程網站，考生請主動查詢，不另函通知，請估算時間提早到場。 二、本學程招收一般生，考生入學後應全時進修。 三、研究生入學說明會於招生放榜後舉行，詳細時間地點公告於本學程網頁之最新消息。
放 榜 梯 次			於第2梯次放榜
聯 絡 電 話			(02)33668741
網　　址			https://sp.mc.ntu.edu.tw/RSM